

讀春秋略記

四

425
426

覆校官中書臣康儀鈞

校對官中書臣王 璵

謄錄監生臣陳 煜

欽定四庫全書

讀春秋畧記卷六

明 朱朝瑛 撰

文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人君居喪而即位則變服以告廟而臨群臣如康王之麻冕黼裳是也胡氏以為康王未成服而用此則終而釋冕不得云反喪服也晦翁云易世傳授國之大事特嚴其禮雖先君之喪猶以為已私服也蓋以

他事可攝即位不可攝耳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汪氏曰諸侯五月而葬今三月而王臣來會葬者豈王室謹禮以懷諸侯惟恐失期而先至也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

來錫者不請而自來也齊桓晉文之錫命猶有攘楚之功春秋雖不予之亦無譏焉故略而不書文公未
有功于王斬焉縗絰之中何所據而錫之寵命書之

以著王之自替也茅堂胡氏曰來錫命者如唐遣中
官就藩鎮立節度之類

晉侯伐衛

汪氏曰文宣以後大夫專政凡征伐會盟君雖在而
大夫任其事故傳言先且居而經則書晉侯也

叔孫得臣如京師

喪未畢固不得入覲使得臣先之未為不可然終文
公之身不一至京師受王命而不親拜徒以得臣塞

責此不臣之甚也

衛人伐晉

稱人將卑也傳稱衛人告陳陳共公曰更伐之我辭之于是伐晉蓋志在求和聊使孔達帥師偽張聲勢而已

秋公孫敖會晉侯于戚

大夫之會諸侯自柔之盟折始但盟折之後即繼以夫鍾之親會未專委之大夫也此則專委之矣故垂

隴之盟公不親往而教亦與焉然則戚之會蓋欲為
衛請成而先為之地也戚在今開州為帝丘之西境晉
疆田至此則楚丘要地俱為晉有矣此特示意以懼
之以待諸侯之請非實事也襄二十六年孫林父以戚
如晉晉始戍之

冬十月丁未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頤

公穀作髡

千古未有之變始見于楚蓋由其習於蠻俗不知禮
義可以肆然而讐天王即可以肆然而讐其父矣君

父一也楚自武文以來父子相導以叛王者數世矣
悖驚之氣習與性成雖有賢者教之以順親是猶戒
為盜者以肱篋而毋探囊也其可得乎說者以商臣
之逆歸咎于師傅非人未為探本之論

公孫敖如齊

得臣如京師以王命不可不拜耳于齊非有不得已
之事廢喪而聘左氏推以為禮謬矣

二年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

彭衙秦地也秦伐晉而戰于秦地秦師未入晉界也
師未入界猶可以辭諭而却之不則固圍以自守耳
遽與之戰而敗之知晉侯之好勝也故秦伐不書而
戰書晉及晉侯之惡不待貶爵而自見矣

丁丑作僖公主

左傳卒哭而祔祔而作主諸侯以七月卒哭僖公之
薨至是十有五月而始作主蓋是時議者欲躋僖公
而碍于禮故久而不決也書以譏之公穀皆云虞主

用桑練主用栗用栗者藏主也與左氏不同當以左氏為正檀弓曰周卒哭而祔殷既練而祔公穀所言殷禮也魯用周禮不得從殷

三月乙巳及晉處父盟

諱公如晉者以來討而朝也來討而朝則居喪越禮本非公意故為公諱之若朝而被辱者有矣襄之如楚而見留昭之如晉而不納皆未嘗諱也與大夫盟者亦有矣隱之盟莒人莊之盟齊大夫亦未嘗諱公

而不書也此不書公者內稱不備或闕文也盟亦非公意而不諱者諱其如晉亦若盟于魯焉猶可言也公羊氏曰于內大惡諱小惡書

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盟于垂隴

穀穀

梁作穀隴

公穀作欽

傳稱陳侯為衛請于晉執孔達以說則晉與衛平矣春秋不書惡大夫專之也陳氏曰桓文之伯會盟有大夫則但稱人自垂隴主士穀新城主趙盾而後大

夫與諸侯序矣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八月丁卯大事于太

廟躋僖公

穀梁以為逆祀是無昭穆非也孔穎達曰升僖先閔此二公位次之逆非昭穆亂也兄弟而異昭穆則諸侯五廟或兄弟四人皆立即父祖之廟亦已從毀禮必不然此說是已或曰商之時自沃丁以至祖甲六世而二十帝七廟之制數已三倍一都宮之中安所

容之曰父子相繼各為一廟兄弟相繼則共為一廟如後世同堂異室之制可也兄弟雖多不過三四無逼迫之嫌矣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春秋之始諸侯為政外大夫恒稱人會而稱名自垂隴始垂隴而後稱人者始有貶義矣將而稱名自救江始救江而後稱人者始有貶義矣此稱人者亦大夫之恒稱報怨無已皆由晉襄之惡非其大夫之專

也說者以為貶而稱人恐非春秋之意

公子遂如齊納幣

三年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

伐沈沈潰

稱人者微也非貶也是時楚負滔天之罪諸侯莫討而以沈之服楚為討舍其大而誅其細其失不待貶而見也沈已姓國少皞之後見昭元年傳初封汾川其在汝南者蓋既滅而楚遷之故附於楚與沈約宋

書自叙云金天氏之後沈國在汝南平輿是已新唐
書宰相世系表以汝南之沈為文王幼子聃季之後
非也聃或作耽因訛為沈耳聃季之後自有聃啟為
王大夫與沈國絕不相涉

夏五月王子虎卒

王子虎曾盟諸侯于翟泉故其卒也赴于諸侯而史
書之夫子尊王臣而弗削也不書爵者王子虎以貴
戚而秉政非以其賢也先王之制爵人以賢忌貴戚

而不假以柄與不擇賢否而用之皆非公正之道也
虎非叔服十四年左傳可証

秦人伐晉

史記秦誓之作在取王官封殽尸之後蓋穆公晚年
悔過之書書序所云伐鄭敗殽蓋指所悔之事耳秦
晉之構禍相尋而無已者實始于伐鄭故追思而悔
之也明年晉伐秦而不報秦誓非空言矣所以見錄
於聖人也